

收文編號：1050001683

議案編號：10503150710008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5年6月1日印發

院總第 1053 號 政府提案第 14332 號之 853

案由：衛生福利部函送「治療淺股動脈狹窄之塗藥裝置為全民健康保險自付差額之特殊材料品項類別」，請查照案。

衛生福利部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25 日

發文字號：衛部保字第 1051260096B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公告影本

主旨：「治療淺股動脈狹窄之塗藥裝置為全民健康保險自付差額之特殊材料品項類別」，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25 日以衛部保字第 1051260096 號公告發布，並定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五月一日施行，茲檢陳公告影本 1 份，請察照。

正本：立法院

副本：行政院法規會、本部法規會（均含附件）

部 長 蔣 丙 煌

衛生福利部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25 日

發文字號：衛部保字第 1051260096 號

附件：

主旨：訂定「治療淺股動脈狹窄之塗藥裝置為全民健康保險自付差額之特殊材料品項類別」，並定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五月一日施行。

依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四十五條第三項。

公告事項：訂定「治療淺股動脈狹窄之塗藥裝置為全民健康保險自付差額之特殊材料品項類別」依本保險全額給付之淺股動脈血管支架（20：140mm）為給付上限，並由保險對象自付其差額。

部 長 蔣 丙 煌